

省道 S211 波华线洛基至西华互通段新建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书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海南公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8 月 2 日

目录

1 概述	1
2 环评编制期间公示情况	3
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2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说明	4
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1
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2
3.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2
3.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2
3.3 宣传科普情况	12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3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14
6 其他	15
7 诚信承诺	16
8 附件	17

1 概述

省道 S211 波华线洛基至西华互通段新建工程，是 S211 波华线的重要部分，已列入《海南省“十四五”综合交通运输规划》、《海南省“十四五”交通运输（公路水路）发展规划》。项目的建设将有力提升路网连接水平，对于改善区域交通出行和投资环境，促进沿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工程的建设是完善海南省道网、加强海南北部片区联动的需要，是扩大万洋高速西华互通辐射范围的需要。工程是儋州中部综合经济区的发展通道，是综合交通集疏运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省道 S211 波华线洛基至西华互通段新建工程起自儋州市那大镇，途径东成镇，止于儋州市大成镇，沿线串联多个村镇节点，全长约 18.082km。

项目全线共设置大桥 649.2m/3 座，中、小桥 249.4m/7 座，涵洞通道 47 道，平面交叉 19 处，道班 10 亩/1 处。采用双向两车道二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采用 60km/h，路基宽度 16m。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要求，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中，将公众参与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工作分离，并明确了建设单位公众参与的主体责任。因此，海南公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在开展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同时，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文件要求，通过网络公示、报纸公示以及现场张贴公告

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公众参与，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公众参与说明，提交给主管部门，供环评审批决策参考。

2 环评编制期间公示情况

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海南公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委托我单位（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承担省道 S211 波华线洛基至西华互通段新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项目环评委托后 7 个工作日内，海南公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在海南公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公示期限为 2023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4 年 1 月 4 日，公示有效期为 10 个工作日。

公示主要内容为项目概况、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主要方式、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信息及联系方式等。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由生态环境部部务会议审议通过，2018 年 7 月 16 日公布，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1.2 公示方式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采用网络公示，公示网站为海南公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本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4 年 1 月 4 日，在海南公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进行了项目的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网址为：

https://www.hngljs.com.cn/showinfo-44-601-0.htm

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截图见图 2.1-1。



图 2.1-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截图

2.2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说明

2.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部内容编制完成后，海南公路

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在海南公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公示内容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

并通过海南特区报、现场张贴公告的形式对环评相关内容进行同步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 日，公示有效期为 10 个工作日。

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2 公示方式

（1）网络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的相关要求，本项目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在海南公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上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本项目全部位于儋州市境内，海南公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为公共媒体网站，选取的载体符合相关要求。

海南公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公示网址为：
<https://www.hngljs.com.cn/showinfo-44-799-0.html>，征

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截图见图 2.2-1。

海南公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Hainan Highway Construction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输入您要搜索的内容

Q

首页

关于我们

司务公开

工程项目

质量安全

工程管理

文明创建

大事记

项目管理平台

集团OA

首页 > 公告公示

省道S211波华线洛基至西华互通段新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发布日期：2024-05-21 10:52:55来源：海南公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作者：字号：大 中 小 分享：    

省道S211波华线洛基至西华互通段新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规定，《省道S211波华线洛基至西华互通段新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现已编制完成，在报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前，应向公众公告项目的有关信息，以进一步征求公众、专家、组织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达到工程建设经济效益与环境效益的统一。

（一）项目建设概况

项目名称：省道S211波华线洛基至西华互通段新建工程

项目选址：海南省儋州市

建设内容：路线起自于儋州市那大镇西联农场华侨队东南侧，衔接现状S211（波洛线）断头路，与S308（北部湾大道）平面交叉，向西侧展线，从天角潭水库北侧穿过后，跨越北门江水，随后偏向西南方向，跨越徐浦水，继续向西南方向，到达项目终点万洋高速西华互通以北位置，与S315（白洋线）平面交叉。路线全长约18.082km。全线桥梁共898.6m/10座，其中大桥649.2m/3座，中、小桥249.4m/7座；涵洞47道；平面交叉19处；道班1处。全线采用双向二车道二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60km/h。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您可以在本次公示起十个工作日内，以信函、电子邮件或其它便利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者环评单位索取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

建设单位：海南公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莫先生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滨海路55号晓云国际2号楼9层

电话：0898-66761150

邮箱：314215183@qq.com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龙工

地址：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555号

电话：027-87317492

邮箱：jeyhbs@163.com

（2）征求意见稿全文请于如下链接查询：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gZblg9FuKkChgeb7KQ8K-Q?pwd=24sk> 提取码:24sk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和主要事项

征求意见的范围：工程及附近可能受影响区域内的居民、机关及企事业单位等。

主要事项：公众可以就省道S211波华线洛基至西华互通段新建工程在建设和运行过程中，可能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发表自己的意见和看法，主要可关注如下一些问题：工程的建设对区域环境的影响如何、对居民的生活影响如何；是否同意项目的建设；对项目建设环保方面的其它意见及建议等。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gZblg9FuKkChgeb7KQ8K-Q?pwd=24sk> 提取码:24sk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也可自行下载公众参与调查表，参与本工程的公众调查。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示征求公众意见的时间为2024年5月21日至6月3日。如有意见，您可以与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联系，评价单位将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中采纳，未采纳的意见给出未采纳的理由。

建设单位：海南公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编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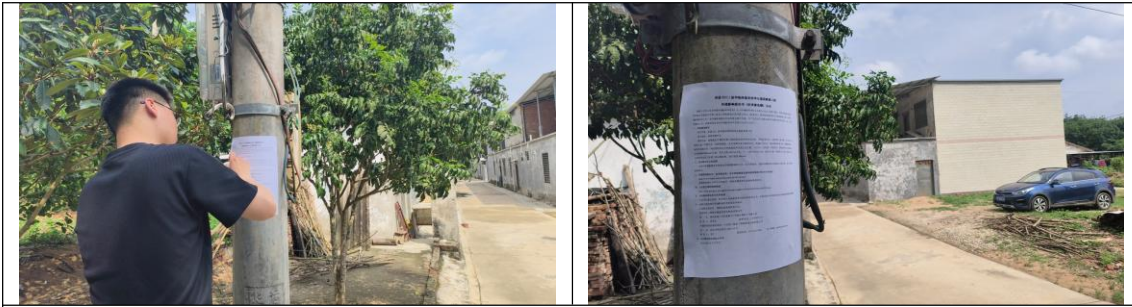
【打印本页】 【关闭窗口】

图 2.2-1 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截图

（2）张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中“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要求。在报告网络公示期间，本项目在拟建工程附近位置的自然村——西联农场华侨队、黄泥沟分场二队、侨植九队、新农场甘蔗四队、西华农场三队的入村口位置张贴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材料，以上村庄均为项目沿线穿越地区，入村口位置属于公众易于知悉场所，张贴区域选取符合相关要求。

沿线各村庄张贴公示现场照片见图 2.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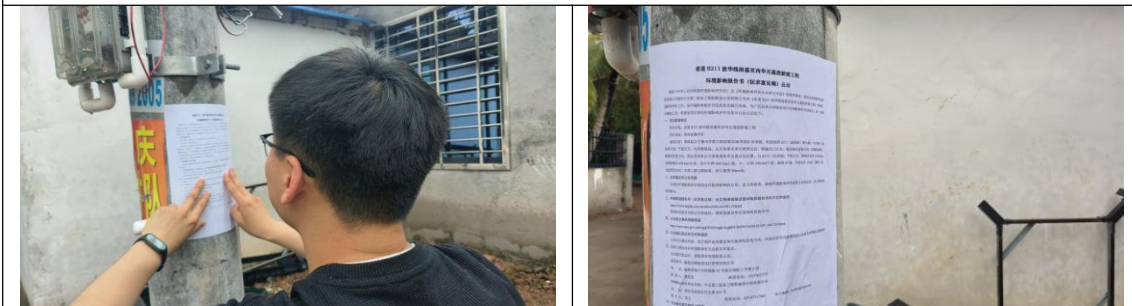
西联农场华侨队



黄泥沟分场二队



侨植九队



新农场甘蔗四队



西华农场三队

图 2.2-2 征求意见稿现场公示

（3）其他

在本项目网络公示期间，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中要求“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

为提高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广泛性、便利性、真实性，本项目分别于2024年5月22日及2024年5月27日在《海南特区报》上进行环评信息公示。《海南特区报》是经国家新闻出版署批准，全国公开发行的综合性日报，1989年1月创刊，2002年3月改版为以“全心全意为市民服务”为宗旨的都市类报纸，并以其独家新闻多，时效性强，信息量大，服务周到，版面活跃而迅速获得读者和市场的认可。《海南特区报》是海南省主流媒体之一，也是全省影响力最强，和读者最贴心的报纸之一，发行结构有别于党报的公费订阅或摊派订阅，以进入千家万户和让市民主动购买为目标，面向都市消费者，以市场零售为主。《海南特区报》是海南省主流媒体，也是项目所在地海南省儋州市的主要报刊之一，载体选取符合相关要求。两次登报见图2.2-3~2.2-4。



图 2.2-3 第一次报纸公示



图 2.2-4 第二次报纸公示

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未曾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3.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未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方式的公众参与。

3.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3.3 宣传科普情况

无。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6 其他

本项目公众参与说明存档 2 份备查。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在省道 S211 波华线洛基至西华互通段新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已依法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省道 S211 波华线洛基至西华互通段新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海南公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海南公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 年 8 月 2 日

8 附件

无。